

專案質詢

9-1-2-003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黃委員昭順，針對陸方在幾無預警之下，突然於 105 年 2 月 1 日啟動「陸客中轉」機制，這是我方爭取許久，但卻一直未獲積極回應之事，且據悉陸委會直到當日才確實掌握情況，顯見事態發展並不尋常。此 8 名陸客分別自南昌、重慶、昆明等三個試點搭機來台，再轉機前往曼谷與洛杉磯，然耐人尋味的是，自這 8 名陸客搶得來台中轉的頭香後，迄今未見「後繼有人」？彷彿船過水無痕，且更值得推敲的是，過往中轉問題一直卡在陸方堅持「兩證一簽」，但據報導，首發的陸客中轉卻僅持機票、護照及入境國簽證，未備「兩證一簽」即順利過境，與國際慣例無異，這是否將形成陸客中轉標準模式？陸方事後也未做出明確的政策說明，此種事前未告知事後不說明的方式，難道不耐人尋味嗎？尤以此舉；緊接在陸方限縮陸客來台名額後，更引起外界諸多揣測，咸認為是棍棒胡蘿蔔兩手策略。本席以為；縱然「陸客中轉」真屬突破性進展，我方卻不能一廂情願，尤其是總統當選人背負「遠中」甚至「反中」基本教條，兩岸可能漸行漸遠，如何在政治與經濟的鐘擺間，取得完美平衡？及維護尊嚴又不失現實利益？將是政府未來嚴酷的考驗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我國爭取開放陸客中轉的五、六年來，陸方皆以兩岸航班往來是兩岸事務，不認為應處理旅客中轉事宜；或以大陸海關查驗陸客出境中轉有困難，或陸客中轉需持入台許可證等種

立法院第9屆第1會期第2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種托詞延宕。總統馬英九在「馬習會」表達盼習近平促成陸客中轉後，在無任何明確知會下，卻突然於本（105）年2月1日允准八名陸客分別自南昌、重慶、昆明等三個試點搭機來台，再轉機前往曼谷與洛杉磯，開啟兩岸和平發展的新猷。

- 二、依照據國際慣例，旅客只要持機票、護照及入境國簽證，即可在第三國過境。但因兩岸環境特殊，大陸要求陸客來台中轉須備「兩證一簽」，與入台無異。「兩證」指大陸核發的「大陸居民往來台灣通行證」（俗稱「大通證」）及我方核發的入台證；「一簽」指大陸發給的「台灣個人旅遊簽注（G簽）」，平白增加陸客中轉新台幣一千多元負擔，且辦證需要兩三個禮拜，是爭取陸客中轉商機最大瓶頸。但據報導，首發的陸客中轉僅持機票、護照及入境國簽證，未備「兩證一簽」即順利過境，與國際慣例無異，這是極巨大的進展，也超乎業者期待。
- 三、從開放幅度來看，北京可說是「欲迎還拒」。陸方選擇三處試點，皆非一線城市，兩岸航班合計每週不過20班，與我方爭取全面開放每週890航班，一年爭取陸客50萬人次效益相較，簡直小巫見大巫。殊先不論雙方認知的差異，這樣冒然無預警啟動的真相究竟如何？是否將形成陸客中轉標準模式？對岸均未做出明確的政策說明。唯其如此，縱然果真有突破性進展，本席以為，決不能一廂情願視為往後的作業模式。球在對方手裡，未來路還很長。面對台灣政局變天，此一突兀舉動毋乃明確向新政權傳達如下訊息：棍棒、胡蘿蔔都在我手上，就看你如何表現。
- 四、美國老羅斯福與雷根總統偏愛棍棒胡蘿蔔並施，對亟欲拉攏的國家動輒施予經濟優惠。經濟已成政治運用的籌碼，期待對岸政治歸政治、經濟歸經濟未免不切實際。從先前陸方收縮陸客來台名額，印證唯有維持兩岸和平關係，台灣經濟發展才能處於穩定狀態。在政治與經濟的鐘擺間，如何取得完美平衡？如何維護尊嚴又不失現實利益？是未來政府在極可能不承認「九二共識」下，及背負著反陸、抗陸情結下，所不容也無法迴避的現實問題，對政府及其未來執政團隊而言，均將是最嚴酷的考驗。